

# 吉林省价格鉴证与评估协会

吉价鉴估协（2021）28号

## 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中国价格协会 全国视频会议精神的通知

各价格评估单位：

2021年9月24日上午，中国价格协会召开了贯彻落实国务院督察组对价格评估行业督察反馈意见的全国价格协会视频会议。

中国价格协会对落实国务院督察组对全国部分省、市、自治区价格评估行业督察反馈意见提出了具体整改措施，并决定组织全国性价格评估行业督察，全面治理整顿价格评估行业脱钩改制后，事中事后监管失位，法律衔接执业失控，行业自律管理失序等问题。为此，就贯彻落实全国价格协会视频会议精神和继续开展行业自律整顿通知如下：

### 一、认真学习、提高认识

全国性价格评估行业的督察，是党中央、国务院为保障价格评估行业健康发展做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新时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具体体现。

要坚持习近平总书记新时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依法设立、自主办会、服务为本、治理规范、行为自律的基本原则，强化行业指导与管理，引导价格评估机构行业自律，鼓励参与行业诚信体系建设，实施行业监管，开展专项治理，查办或协助政府、司法、纪检监察部门查办违法违规行为。

各价格评估单位、价格鉴证评估师要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学习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价格监督检查和反不正当竞争局下发的《价格鉴证评估行为指南》，学习中国价格协会下发的《价格鉴证评估机构自律管理办法》，学习协会《会员管理办法》和《价格鉴证评估专业人员自律守则》。通过学习，继续开展行业自律整顿，要提高法制观念，提高诚信执业的意识，提高对这次督察重要意义的认识。要统一思想、明确任务、落实责任，做好迎接督察准备工作。

## **二、明确重点 自我查摆问题**

根据国务院《关于促进市场公平竞争维护市场正常秩序的若干意见》和《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年）》精神，落实国家民政部《关于推进行业协会商会诚信自律建设工作的意见》，进一步加强价格评估机构行业自律，防范业务风险，提高职业道德水平，促进会员依法服务、诚信经营，推动行业健康规范发展。

开展全国性价格评估行业督察，重点要解决脱钩改制后，事中事后监管失位，法律衔接执业失控，行业自律管理失序等问题。协会将

专门召开专题会议，研究贯彻全国价格协会视频会议精神的措施。

各价格评估单位要按照年初协会《关于开展价格评估行业执业自律整顿的通知》要求，组织价格鉴证评估师进行自查，重点围绕协会脱钩改制以来价格鉴证评估执业的行为。重点查摆下列价格鉴证评估执业的行为：

- （一）以任何不正当手段损害同行的信誉和利益；
- （二）个人私自接受委托从事业务、收取费用；
- （三）同时在两个以上价格评估机构从事业务；
- （四）采用欺骗、利诱、胁迫，或者贬损、诋毁其他价格评估专业人员等不正当手段招揽业务；
- （五）接受委托方的不合理要求，抬高或压低价格评估价值，出具失实的价格评估报告；
- （六）索要、收受或者变相索要、收受合同约定以外的酬金、财物，或者谋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 （七）签署虚假价格评估报告或者有重大遗漏的价格评估报告；
- （八）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被公检法部门传讯、警告、拘留、判刑；
- （九）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被纪检监察、审计、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传讯、警告、纪律处分、行政拘留等。

各价格评估机构要在自查的基础上，有针对性地进行整改。在整改过程中，梳理问题，查找原因，明确责任，制定整改措施。

### 三、加强领导、落实整改措施

根据国务院关于协会脱钩改革后责任主体，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精心组织，狠抓落实。行业协会商会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加强指导、积极配合，将相关配套政策落到实处。全省价格评估行业自律、诚信经营整顿，是协会脱钩后续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加强行业自律，强化信用监管重要措施。

（一）各价格评估单位要在整改的基础上，围绕存在的问题，产生的原因，整改措施进行总结。2021年10月15日前将书面总结材料先以电子版上报协会秘书处，然后盖公章，寄纸质版。逾期不报的停止2021年价格评估机构执业年检登记。

（二）各价格评估机构自查的问题，要如实上报，协会内部进行处理。价格评估机构故意隐瞒违法违规行为，或者隐瞒包庇被公检法、纪检监察、审计、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处分或处罚的价格鉴证评估专业人员，一经发现给予协会除名，记入信用记录，终身不得进入价格评估行业。将价格评估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首次登记的价格评估机构资质和2020年年审登记的价格评估单位执业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2021年10月15日前上报（邮寄）协会秘书处。

（三）清理整顿价格鉴证师队伍，对已经取得中级、初级价格鉴证评估师，各价格评估单位要认真做好统计工作，将《价格鉴证师统计汇总表》，初次取得和2020年年检价格鉴证师职业登记证书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和一寸彩色免冠照片2张，2021年10月15日前上报（邮寄）协会秘书处。

（四）进一步完善和健全价格鉴证评估行业自律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价格评估机构行业自律管理制度；价格鉴证师诚信承诺制度。

（五）通过整顿，发现一批职业道德良好，诚信执业的价格评估机构，给予表扬；重点放在整体提升价格评估服务质量，建立信用制度上；对极少数违法违规单位和价格鉴证评估人员进行批评教育，情节严重清除价格评估行业队伍。

（六）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协会商会党组织参与决策重大事项的规定，本次行业自律、诚信经营整顿，积极取得党组织的领导和参与。各价格评估机构要发挥本单位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党员带头学习、带头自查、带头整改，积极配合本单位完成这次行业自律整改，迎接全国价格评估行业的督察。

吉林省价格鉴证与评估协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五日

